



Bamboos Health Care Holdings Limited  
百本醫護控股有限公司

# INTERIM REPORT



## 2016 / 2017 中期報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百本醫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29,800,000港元，即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24,500,000港元增加約21.6%。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約19,100,000港元，即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錄得約15,900,000港元增加約20.1%。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15,6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錄得約13,200,000港元增長約18.2%。
-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董事會（「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75港仙，該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星期二）或前後以現金派付。

## 財務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該等財務資料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b>15,266</b>	12,347	<b>29,844</b>	24,493
其他收入	7	<b>864</b>	1,278	<b>1,895</b>	1,768
僱員福利開支	8(b)	<b>(3,428)</b>	(2,932)	<b>(7,049)</b>	(5,883)
經營租賃租金		<b>(274)</b>	(462)	<b>(664)</b>	(780)
其他經營開支	8(c)	<b>(2,181)</b>	(1,979)	<b>(5,035)</b>	(3,762)
<b>經營溢利</b>		<b>10,247</b>	8,252	<b>18,991</b>	15,836
財務收入	8(a)	<b>68</b>	50	<b>94</b>	111
財務開支	8(a)	-	-	-	(17)
<b>財務收入淨額</b>		<b>68</b>	50	<b>94</b>	94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8	<b>10,315</b>	8,302	<b>19,085</b>	15,930
所得稅開支	9	<b>(1,855)</b>	(1,413)	<b>(3,533)</b>	(2,737)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b>		<b>8,460</b>	6,889	<b>15,552</b>	13,193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普通股盈利</b>					
基本及攤薄（未經審核）	10	<b>2.12港仙</b>	1.72港仙	<b>3.89港仙</b>	3.30港仙

該等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105	1,338
預付款項及按金	14	30	3
		<b>1,135</b>	1,341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9	131
貿易應收款項	13	21,949	18,9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220	1,033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72	7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	93,073	80,690
		<b>116,423</b>	100,916
<b>總資產</b>			
		<b>117,558</b>	102,257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6	4,000	4,000
股份溢價		39,123	39,123
保留盈利		53,112	37,560
<b>權益總額</b>			
		<b>96,235</b>	80,683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51	46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7	<b>14,244</b>	12,83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b>2,559</b>	2,504
應付稅項		<b>4,469</b>	6,186
		<b>21,272</b>	21,528
<b>總負債</b>		<b>21,323</b>	21,574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117,558</b>	102,257

代表董事會

董事  
關志康

董事  
奚曉珠

該等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4,000	39,123	20,718	63,841
全面收入總額期內溢利	-	-	13,193	13,19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4,000	39,123	33,911	77,034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b>4,000</b>	<b>39,123</b>	<b>37,560</b>	<b>80,683</b>
全面收入總額期內溢利	-	-	<b>15,552</b>	<b>15,552</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b>4,000</b>	<b>39,123</b>	<b>53,112</b>	<b>96,235</b>

該等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除所得稅前溢利	<b>19,085</b>	15,930
就下列項目調整：		
－折舊	<b>243</b>	266
－財務收入	<b>(94)</b>	(111)
－財務開支	<b>－</b>	17
	<b>19,234</b>	16,102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b>22</b>	(91)
－貿易應收款項	<b>(2,959)</b>	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214)</b>	19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1,461</b>	(1,147)
	<b>17,544</b>	14,916
經營產生的現金	<b>17,544</b>	14,916
已付利息	<b>－</b>	(17)
已付所得稅	<b>(5,245)</b>	(5,185)
	<b>12,299</b>	9,714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12,299</b>	9,714
<b>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10)</b>	(49)
已收利息	<b>94</b>	111
	<b>84</b>	62
<b>投資活動產生／(所用) 現金淨額</b>	<b>84</b>	62
<b>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償還銀行借款	<b>－</b>	(5,064)
	<b>－</b>	(5,064)
<b>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b>	<b>－</b>	(5,064)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淨額	<b>12,383</b>	4,712
於七月一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b>80,690</b>	66,9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b>93,073</b>	71,654

該等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百本醫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I-1104, Cayman Islands及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梳士巴利道3號星光行4樓。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起（「上市日期」）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的披露規定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重大會計政策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乃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下述者除外。

#### (a) 採納對準則的修訂的影響

以下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採納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措施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納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產花果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 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賬目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監管遞延賬目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述尚未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期間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措施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作出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 產出售或投入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與客戶簽訂合約的收益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3</sup>

###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續）

- 1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公司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公司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公司年度期間生效
- 4 生效日期尚待釐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準則及修訂本的影響，但尚未能指出彼等是否將對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4 估計

管理層須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作出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於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就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所作出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應用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者相同。

### 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呈報相一致的方法呈報。本集團主要從事為私人及機構客戶提供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在服務過程中根據該等客戶的具體要求配置醫護人員，並按對本集團提升整體（而並非任何特定單位）價值而言最為有利之方法分配資源。

此外，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應根據本集團之整體除所得稅前溢利評估本集團的表現。因此，管理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規定認為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其全部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並在香港產生資本支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所有收益均取自香港外界客戶。

## 6 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所得收益	28,195	24,223
提供外展個案評估相關服務所得收益	1,649	270
	<b>29,844</b>	24,493

在釐定本集團提供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所得收益時作出的總組成分析列示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費用	112,982	100,095
醫護人員應佔成本	(84,787)	(75,872)
提供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所得收益	<b>28,195</b>	24,223

總費用不代表本集團收益。

## 7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 活動收入	163	190
— 廣告收入	923	735
— 銷售貨品	345	181
— 其他	464	662
	<b>1,895</b>	1,768

##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計入)／經扣除下列項目後釐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a) 財務(收入)／開支，淨額</b>		
財務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94)	(111)
財務開支		
銀行借款產生之利息開支	-	17
	<b>(94)</b>	<b>(94)</b>
<b>(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b>		
工資、薪金及花紅	6,677	5,446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139	310
其他員工福利	233	127
	<b>7,049</b>	<b>5,883</b>
<b>(c) 其他項目</b>		
核數師薪酬	498	500
存貨成本	46	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3	266
有關籌備上市轉板的專業服務	1,178	-
法律及專業費用	875	650
廣告及宣傳費用	368	422

## 9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以及英屬維爾京群島之稅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已就於香港所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五年：16.5%）作出撥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3,529	2,745
遞延所得稅	4	(8)
	<b>3,533</b>	2,737

##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5,552	13,193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400,000	400,000
每股普通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3.89	3.30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就各自期間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 11 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75港仙，該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星期二）或前後以現金派付。該中期股息（總額為15,000,000港元）尚未於本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確認為負債。其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在權益內確認。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10,000,000港元（每股普通股2.50港仙）。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成本添置傢俬及裝置約1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000港元）；期內，概無購買電腦設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47,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折舊開支總額約243,000港元計入其他經營開支（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66,000港元）。

## 13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1,949	18,990

### 13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並無信貸期，而付款於向客戶遞送發票時即時到期支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均逾期但並未被認為已減值，因為彼等主要涉及若干違約歷史有限之客戶。按各銷售發票發出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60日	<b>20,580</b>	17,321
60日至180日	<b>1,009</b>	1,498
超過180日	<b>360</b>	171
	<b>21,949</b>	18,990

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質素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經參考對手方違約率之歷史資料而評估。現有對手方於過去並無重大違約。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自該等對手方收取抵押品。

###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預付款項	<b>591</b>	499
按金	<b>508</b>	507
其他應收款項	<b>121</b>	27
	<b>1,220</b>	1,033
非即期		
預付款項	<b>30</b>	3
	<b>30</b>	3
總計	<b>1,250</b>	1,036

##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	57,022	80,650
短期銀行存款	36,000	-
手頭現金	51	40
	<b>93,073</b>	80,690

## 16 股本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0.01港元 之普通股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b>2,000,000,000</b> <b>20,000</b>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b>400,000,000</b> <b>4,000</b>

## 17 貿易應付款項

大多數醫護人員之付款期限為30日。

於結算日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30日	<b>14,244</b>	12,838

## 1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計開支	1,388	1,359
遞延收入	401	515
其他應付款項	770	630
	<b>2,559</b>	2,504

## 19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可於另一方作出財務及營運決策時施加重大影響，雙方被視為有關聯。倘雙方受共同控制時亦被認為有關聯。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除香港醫護學會有限公司（奚曉珠女士及關志康先生個人擔任董事職位之實體）及百本人才培訓學院有限公司（奚曉珠女士及關志康先生分別控制90%及10%股權的實體）外，所有與本集團之交易或與本集團有結餘之其他關聯方之股權均由奚曉珠女士控制。

### (a) 與關聯方之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其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百本有限公司繳納經營租賃租金	(432)	(432)
來自香港醫護學會有限公司的廣告收入	-	9

經營租賃租金根據相關各方訂立的協議收取，而該等與關聯公司進行的交易乃按有關各方相關協定的條款達成。

## 19 關聯方交易（續）

### (b) 主要管理層之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基本薪金、花紅、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344	1,344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18	18
	<b>1,362</b>	1,362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向個人及機構客戶（如香港的醫院及社會服務組織）提供定制的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同時，我們為在本公司登記的自僱醫護人員提供服務機會。此外，我們透過由醫護專業人員組成的外展團隊提供外展個案評估相關服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為約29,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4,500,000港元），增長約21.6%。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提供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及外展個案評估相關服務的收益均錄得增長。提供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其中包括）(i)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上調機構及個人客戶的所有等級醫護人員的價格的影響；及(ii)個人客戶的服務需求增長。我們提供外展個案評估相關服務的收益亦錄得顯著增長，佔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收益增幅的約25.8%。提供外展個案評估相關服務產生的收益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長約510.7%。

本集團的外展團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進一步發展，我們的外展團隊新聘一名註冊護士及一名醫生，以滿足對我們的外展個案評估相關服務的巨大需求。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15,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約18.2%。

我們重視我們登記的醫護人員。我們將繼續努力擴闊及豐富醫護人員規模，並使彼等與本集團聯繫更密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我們於我們的會員服務中心向在我們登記的醫護人員提供多項會員優惠。憑藉我們的不懈努力，我們繼續維持龐大的醫護人員規模。向我們登記的醫護人員數目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約16,400名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7,100名。

我們相信，香港老齡化人口及公眾健康意識增強將會推動對定制醫護及安老人手解決方案服務的強勁需求，以及個人護理、復康及家居護理解決方案服務的持續增長。我們堅信，本集團能夠捕捉未來機遇，並為我們的持份者帶來可持續的回報。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29,8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24,500,000港元增加約21.6%。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提供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約為28,2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24,200,000港元增加約4,000,000港元或約16.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提供私家看護人手配置服務的收益約為18,6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4,800,000港元增加約25.7%。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上調對個人及機構客戶以及所有等級醫護人員的價格，導致本集團配置的個人客戶收費率與醫護人員付費率之間的差額提高；及(ii)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配置的醫護人員向個人客戶提供的服務時數增加約49,000個小時或8.6%，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向個人客戶配置的註冊護士及登記護士增加，而相比其他職級的醫護人員，本集團可賺取更高差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來自機構人手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約為9,6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9,400,000港元增加約2.1%，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上調對個人及機構客戶以及所有等級醫護人員的價格，導致本集團配置的機構客戶收費率與醫護人員付費率之間的差額提高。該增加部分被因社會服務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的激烈競爭而導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配置的醫護人員向社會服務組織提供的服務時數減少約56,000個小時或15.7%所抵銷。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廣告收入、銷售貨品、活動收入及其他。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8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9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貨品收入及廣告收入大幅增加，二者分別增加約90.6%及25.6%。該增加部分被醫護人員及客戶相關的行政收入減少以及活動收入輕微減少所抵銷。增長主要是由於推出多項會員優惠促銷活動，加大營銷力度以吸引會員更頻密地到訪我們的會員服務中心，此舉增加了銷售更多貨品及從中獲得收入的機會。

## 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5,9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7,000,000港元，主要歸因於為外展團隊聘請一名醫生及整體僱員薪酬待遇提升。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3,8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5,000,000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籌備本公司股份由創業板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而產生的一次非經常性開支。

經營租賃租金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800,000港元減少約100,000港元至約700,000港元，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會員服務中心搬遷與總部合併後其租賃租金減少。

##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指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利息收入被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所抵銷。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收入淨額約為1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銀行存款利息的財務收入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輕微減少。並無財務開支（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7,000港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悉數償還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提取的銀行借款7,000,000港元所致。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達約15,6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13,200,000港元增加約18.2%。該項增加主要歸因於以上分析的經營表現。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現金及銀行結餘約93,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80,7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銀行及其他借款（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約79,4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95,2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與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有關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

## 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的股本及儲備）。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營運，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交易均以港元計值及結算，故本集團的貨幣風險微乎其微。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按借款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總資本按「權益」（如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加債務淨額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產抵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任何其他公司並無持有任何重大股權投資，且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僱員及薪酬政策

員工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及酌情花紅。僱員薪酬乃根據個人資歷、經驗、職位、工作責任及市況釐定。薪金調整及員工晉升以年度評核方式基於員工表現評估作出，而酌情花紅則參考本集團上一財政年度的財務表現及員工的個人表現支付予員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合共35名僱員（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8名）。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為7,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5,900,000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與現有的市場慣例一致。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全職僱員）可能獲授購股權，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購股權。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規則按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為香港所有僱員運作一項強積金計劃。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列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分析載列如下：

招股章程所列於回顧期間的業務目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1. 提高業務營運效率	本集團於管理層留聘一名專業醫護人員擔任本集團策略發展的顧問，涉及的員工成本約為200,000港元。
• 支付新招聘專業醫護人員的費用	個案管理系統穩定，與本集團客戶關係管理系統同步。於回顧期間，就系統維護及收購若干裝置確認約100,000港元。
	於回顧期間，用作提高業務營運效率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00,000港元。
2. 提高品牌知名度及擴大醫護人員規模	本集團不斷進行廣告活動，包括進行互聯網搜索、戶外展示及社交媒體廣告以及贊助社會及社區活動。
• 繼續廣告活動	為進一步提高本集團品牌於客戶及醫護人員之間的知名度，本集團設計各種企業禮品及別出心裁的小贈品於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免費派發。
• 擴大醫護人員規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在資料庫登記的醫護人員數目約為17,100名，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登記的醫護人員人數增加約700名醫護人員或約4.3%。
	於回顧期間，用作提高品牌知名度及擴大醫護人員規模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100,000港元。

3. 提升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

- 增加客戶服務部人手及加強其他後勤支援
- 維持本集團點對點接送服務

為迎合業務增長，本集團一直為客戶服務、市場推廣、行政及會計等部門開設更多職位。同時，本集團提高薪酬待遇及僱員福利，以更好挽留人力資源。

招聘額外員工及額外員工薪酬以及提高薪酬待遇產生的成本約為1,000,000港元。

本集團已就從事點對點接送服務及／或本身業務用途購置一輛汽車。於回顧期間，產生的成本約為200,000港元。開展服務所需的出租汽車許可證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末之前取得結果。

於回顧期間，用作加強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200,000港元。

4. 發展本集團的外展服務團隊

一名醫生及一名註冊護士加入外展服務團隊。外展服務團隊現由三名註冊護士及一名醫生組成。於回顧期間，用作發展外展服務團隊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200,000港元。

## 所得款項用途

按配售價每股0.5港元配售本公司新股份合共100,000,000股（「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9,800,000港元。本集團按招股章程所述方式相應調整所得款項用途。應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之詳情如下：

	以招股章程所列 方式計劃所得款項 自上市日期起 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的用途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 自上市日期起 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 提高業務營運效率（附註1）	3.1	1.3
• 提高品牌知名度及擴大醫護人員規模	4.8	4.8
• 提升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附註2）	10.8	5.7
• 發展本集團的外展服務團隊（附註3）	5.7	2.2
• 償還債務	4.8	4.8
	29.2	18.8

附註：

- 個案管理系統同步的實際成本低於預算額。預期將繼續進行系統維護及進一步升級。
- 點對點接送服務尚未展開，就提供該服務申請所需出租汽車許可證的申請流程的時間比預期要長，因此相關開支較計劃的所得款項用量為少。申請目前仍在審批中，並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末之前取得結果，惟不能肯定能否獲得批准。倘未能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末之前取得許可證，董事將評估及考慮將預算資金重新劃撥作其他業務計劃或加強營運。
- 於回顧期間，發展外展服務的步伐加快，回顧期間實際用於發展外展服務團隊的所得款項為約1,200,000港元，與回顧期間計劃的所得款項用量1,500,000港元相一致。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倘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毋須即時用作以上用途，則作為短期計息存款存入香港認可金融機構。

倘若本集團業務計劃的任何部分並無按計劃落實或進行，則董事將審慎評估情況，只要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可能將擬用資金重新分配至其他業務計劃及／或本集團的新項目及／或持有該等資金作短期計息存款。

### 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的競爭權益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及下文所概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業務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亦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公司名稱	董事或控股股東 應佔本公司股權	業務性質	備註
百本藥業有限公司 （「百本藥業」）	由奚曉珠女士 擁有100%	在香港從事 提供中藥診症 及治療服務	奚曉珠女士 為百本藥業的董事
百本人才培訓 學院有限公司 （「百本人才培訓 學院」）	由奚曉珠女士 及關志康先生 分別擁有90%及10%	在香港從事提供 醫護相關培訓服務	奚曉珠女士 及關志康先生 均為百本人才 培訓學院的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東（即關志康先生、奚曉珠女士、Gold Empress Limited及Gold Beyond Limited）已向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彼等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已遵守招股章程所披露由彼等以本公司（為本公司本身及作為以及代表本公司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作出的不競爭承諾契據所載承諾。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已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附註4) (%)
奚曉珠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270,000,000 (附註1)	75%
	視作權益	30,000,000 (附註3)	
關志康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30,000,000 (附註2)	75%
	視作權益	270,000,000 (附註3)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奚曉珠女士被視為於Gold Empress Limited（「Gold Empress」）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此乃由於Gold Empress由奚曉珠女士全資擁有。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志康先生被視為於Gold Beyond Limited（「Gold Beyon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此乃由於Gold Beyond由關志康先生全資擁有。
3. 執行董事奚曉珠女士及關志康先生將被視為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下之一致行動人士。因此，奚曉珠女士、關志康先生、Gold Empress及Gold Beyond均被視為收購守則下之一致行動人士，並因此被視為於彼此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4. 上述所有權益均指好倉。股東百分比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本公司400,000,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實體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附註4) (%)
Gold Empress	實益擁有人	270,000,000 (附註1)	75%
	視作權益	30,000,000 (附註3)	
Gold Beyond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 (附註2)	75%
	視作權益	270,000,000 (附註3)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奚曉珠女士因其持有Gold Empress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被視為於Gold Empress持有的27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志康先生因其持有Gold Beyon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被視為於Gold Beyond持有的3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執行董事奚曉珠女士及關志康先生被視為收購守則下之一致行動人士。因此，奚曉珠女士、關志康先生、Gold Empress及Gold Beyond均被視為收購守則下之一致行動人士，並因此被視為於彼此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4. 上述所有權益均指好倉。股權百分比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本公司400,000,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經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通過決議案有條件批准且於上市日期後成為無條件。

購股權計劃已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起生效，為期10年，屆滿後將不會再授出或要約授出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尚未行使、授出、註銷、行使或失效的購股權。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合規顧問的權益

經本公司合規顧問鎧盛資本有限公司（「鎧盛」）告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鎧盛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鎧盛的董事或僱員，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通知本公司的權益（包括認購有關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如有）。

根據鎧盛與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訂立的協議，鎧盛就擔任本公司合規顧問而已收取及將收取費用。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該守則之條款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規定之交易標準同樣嚴謹。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所需交易標準及操守守則。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於確保及維護一套高標準的企業管治、透明度及商業常規，夯實基礎以實現本集團願景而成為或繼續為香港醫護人手解決方案服務的領先、備受矚目及快速發展的供應商及保護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明職權範圍，且條款不會較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款寬鬆。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章偉先生、陸炎輝博士及梁裕龍醫生組成。林章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檢討及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及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其他財務申報事宜。

##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75港仙，該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星期二）或前後以現金派付。該中期股息（總額為15,000,000港元）尚未於本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確認為負債。其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在權益內確認。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得享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須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承董事會命  
**Bamboos Health Care Holdings Limited**  
百本醫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關志康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關志康先生（主席）及奚曉珠女士（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黃錦沛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章偉先生、陸炎輝博士及梁裕龍醫生。

本報告乃以中、英文編製，文義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關懷備至·專業實幹·全心全意  
Care · Competence · Commitment